

附件

2024-2026年吉林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申请表

机构全称（加盖公章）：

填表日期 年 月 日

总机构所在地（市）：

吉林省是否有分支机构：是（ ） 否（ ）

项目名称	指标名称	指标值	
一、承销意愿	是否申请主承销商	是（ ） 否（ ）	
	2024年计划投标吉林省政府债券发行量的比例（%）或金额（亿元）		
	2024年计划中标吉林省政府债券发行量的比例（%）或金额（亿元）		
二、资本经营及风险控制状况	银行类金融机构	1. 2022年末总资产（亿元）	
		2. 2022年末资本充足率（%）	
		3. 2022年末流动性比例（%）	
		4. 2022年末拨备覆盖率（%）	
		5. 2022年末不良贷款率（%）	
	证券类金融机构	1. 2022年末总资产（亿元）	
		2. 2022年末资本杠杆率（%）	
		3. 2022年末风险覆盖率（%）	
		4. 2022年末流动性覆盖率（%）	
		5.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2022年证券公司分类结果	
三、地方债承销情况	1. 2021-2023年记账式国债承销团成员：	甲类（ ） 乙类（ ） 非成员（ ）	
	2. 截至目前加入地方政府债券承销团数量（个）		
	其中：作为主承销商加入地方政府债券承销团数量（个）		
	3. 2021-2023年全国地方债承销量（亿元）		
	其中：作为主承销商省份债券中标量合计（亿元）		
	4. 2021-2023年吉林省地方债承销量（亿元）		
	其中：2023年吉林省地方债承销量（亿元）		
5. 吉林省政府债券持有量（亿元）			
四、机构地址及负责联系吉林省政府债券发行业务人员联系方式	机构总部地址：		
	联系部门：	联系人及职务：	
	联系电话：	传真： 邮箱：	

备注：1. 所有数据均填列报名机构全辖数据，并确保真实准确。2022年末各项指标应与决算数一致，如果某项指标在决算中没有现成数据，该指标应利用决算数计算得出。

2. 机构全称为机构总部全称，加盖机构总部或分支机构公章。如签章是分支机构，则需提供总部授权书原件。

3. 联系方式填机构总部或分支机构均可。要求联系人员相对稳定，联系方式保持畅通，能够按时完成债券承销各项工作。